

附錄七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1.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2.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的副本。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將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天內，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plusmotor.com\]](http://www.iplusmotor.com) 供查閱：

1. 組織章程細則；
2.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一」；
3. 本公司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4.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其全文載於「附錄二」；
5.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6.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書面同意書；
7. 「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服務合約；
8. 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杭州)事務所就(其中包括)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擁有的一般公司事務及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書；

9. 本公司國際制裁法律顧問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10. 灼識行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報告，其概要載於「行業概覽」一節；及
11.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中國證監會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非官方英文譯本。